

宁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 鼓励外地员工留宁过年 “五送一奖”活动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、各派出机构：

为巩固我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果，鼓励我市企业外地员工留宁过年，降低全市企业外地员工春节期间往返行程感染新冠肺炎的风险，全力做好当前工业企业留工稳工优工工作，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，经市委、市政府研究，决定开展2022年鼓励外地员工留宁过年“五送一奖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送红包。针对在宁工作、非宣城户籍并在宁缴纳社保的春节期间留宁企业工作人员（在税务登记注册在宁的企业），通过企业申报符合条件，可给予一次性500元补贴。鼓励各企业参照制定本企业留工稳产实施方案，引导外地员工留宁过年。

（二）送温暖。外地留宁员工每人发放一张100元的水果卡。

(三) 送电影票。采取线上方式向 1000 名留宁外地员工每人赠送电影票 2 张。

(四) 送图书券。采取线上方式向 100 名留宁外地员工每人赠送 100 元图书券一张。

(五) 送生日蛋糕券。采取线上方式向出生日期在 1 月 26 日至 2 月 7 日的留宁外地员工每人赠送 100 元生日蛋糕券 1 张。

(六) 奖励优秀稳工稳产企业。对春节期间稳工稳产工作成效突出的企业给予奖励。其中，对留宁外地员工 20-50（含）人的企业，一次性奖励 1 万元；50-100（含）人的企业，一次性奖励 2 万元；100-200（含）人的企业，一次性奖励 4 万元；200-500（含）人的企业，一次性奖励 6 万元；500 人以上的企业，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。

二、任务分工

(一) 全市各企业要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和生产经营实际，科学合理安排生产活动，可结合企业实际采取发放“留岗红包”等方式的奖励措施，主动引导外地员工留宁过年、稳定就业。于 1 月 29 日前将本企业留宁员工情况绘制花名册，报企业所在地的乡镇（街道）或经开区管委会。

(二) 各乡镇（街道）、经开区管委会要加大对辖区企业走访宣传力度，会同有关部门于 1 月 30 日前完成企业申报“送温暖”认定和核发工作。各乡镇（街道）、经开区管委会要于 2 月 17 日前完成“一送一奖”（送红包、奖励优秀稳

工稳产企业)的最终核实和发放工作。

(三)总工会负责做好“三送(送电影票、送图书券、送生日蛋糕券)”的线上核发工作。

(四)各级各有关职能部门要立足疫情防控及“四送一服”工作要求,慰问坚守岗位、留守过节的外来员工,对留守过年的外地来宁员工困难家庭,通过发放慰问金(品)、提供生活补贴、开展心理咨询等形式,予以实施多种形式的关心关爱活动,体现党委政府的关怀。

宁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月19日